女子被诱至200公里外乡村埋现金 警方远程"点醒"止损

"真的是鬼迷了心窍喔,从没想过有 一天,自己会心甘情愿跑到荒郊野地去埋 现金。"每每回想起自己干的荒唐事,资阳 市雁江区的王女士都禁不住一阵后怕。

10月29日,记者从资阳市公安局雁 江区分局了解到,王女士在骗子的电话 诱导下,乘坐出租车赶到200多公里外的 一偏僻乡村,就在准备将4.5万元现金埋 入地里时,警方一个电话及时将她"点 醒",成功阻止了这起电信诈骗案件。

"投资"遭遇资金锁死 被诱导去200公里外埋现金

据王女士介绍,此前她收到一个包 裹,内附一张二维码,称可扫码参加投 资学习课程。对方承诺"充值学习可退 费",王女士逐渐从几百元充值到几千 元。很快她的账户被"系统锁死",并被 告知需再充值4.5万元方可解锁,否则 无法取回此前的投资款。

恐慌之下王女士信以为真,随后她 从银行取出4.5万元现金,用报纸、塑料 袋层层包裹后,按照对方发送的定位信 息,搭乘出租车赶到距离资阳市200公 里开外的一处偏僻农村。对方要求她 挖坑将钱埋好,并拍照上传"已封存", 随后立刻离开现场。

资阳警方通过反诈预警系统发现异 常后,第一时间拨打王女士电话进行劝 阻。然而,王女士坚称"取钱是给儿子办 婚礼"。民警察觉情况可疑,持续追踪其 行踪,并联系出租车司机协助核实。

据司机回忆,王某上车时特意叮



警方在高速路口迎接王女士,现场清点现金。资阳庥江警方供图

嘱"到地方后你在车上等我一会儿,等 我办完事,再送我回资阳",至于办啥事 她则三缄其口,让人心生疑虑。

当车驶入资阳市外一处偏远乡村 后,司机发现四周人迹稀少、环境荒凉, 直觉不对,便立即报警。

民警远程及时止损 类似诈骗套路已被识破

"他们是不是让你挖个坑埋钱?" 民警再次拨通王女士电话,"你现在是 不是站在一个偏僻的农村地里?对方 是不是要求你把封好的钱挖个坑埋进 去,并拍照上传,然后离开现场?'

王女士当场愣住了,惊讶地问:"你

们怎么知道的?"

最终,在民警耐心劝导下,王女士 放弃了"埋现金",搭乘出租车返回资 阳。民警在高速路口迎接她,确认4.5万

"我们不是有'千里眼',也并非'料 事如神'。"民警介绍,诈骗分子常用"先 小额充值试水、再以解锁或退费为由诱 导大额转账"的手法,要求受害人将现 金藏于偏僻处并拍照回传,以便同伙迅 速取走。近期类似案件频发,不过,警 方凭借技术监测与办案经验,已经识破 了骗子的套路。

刘云涛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

南宋,下一步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文物保护法》相关要求,进行考古发掘。

件。最初以为是生态环境变好了, 但发现这些蛇并非当地的菜花蛇、 乌梢蛇,而是不常见的毒蛇。最近 两个月,这些蛇还变多了,有人去 地里干活途中就遇到过三条。 此前,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

网友发帖称彭州大湾村

"毒蛇屡屡伤人" 镇政府:当地未发生毒蛇伤人事件

前不久一驴友在彭州大湾村徒步

发现多条蛇之后,近日有人在社交

平台和问政四川发帖称,今年以

来,大湾村已有多起毒蛇伤人事

华西都市报讯(记者 宋潇)继

曾报道,今年10月18日,游客于女 士发视频称,她在大湾村徒步时, 至少看到了9条蛇,有些已经死 亡。询问当地村民了解到,那些蛇 可能是有人偷偷"放生"的,山路上 醒目位置有"此处禁止放蛇"的告

10月24日,彭州市龙门山镇政 府回应称,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等单位工作人员22日到事发地 现场核查,发现死亡的王锦蛇两 条。该蛇为无毒蛇,已进行无害化 处理。经询问当地村民,疑似有人 在此放生,但未出现毒蛇伤人事 件,关于毒蛇伤人的反映不属实。 接下来将加强宣传引导,向周边村 民宣传禁止随意放生蛇类的相关 规定,并告知做好安全防范,一旦 发现人为放生行为,立即向镇政 府、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报告或拨 打报警电话。同时,大湾村将加强 对该区域的监管巡查,防范随意放 生可能带来的生态与安全风险,维 护区域生物多样性平衡。

10月28日,记者联系到大湾村 党群服务中心负责人,对方表示, 目前当地已加密巡查频次,无证据 表明辖区内存在蛇类放生行为,未 接到群众受伤情况报告。

乐山一工地挖出古墓 初步判断年代为南宋

华西都市报讯(记者 杜卓滨)10月 28日下午,乐山挖掘出一古墓的消息在 网络上传播,引发关注。

当天记者在现场看到,古墓位于 致江路桥至S305线道路一新建工程工 地内,四周已经拉起警戒线,禁止人员 出入。

古墓通道墙壁上有雕刻的花纹,通 道尽头有一扇门关闭着。现场工作人 员介绍,发现古墓后,他们第一时间向 专业部门报备,当天已有相关工作人员 到现场了解情况。

乐山市文物保护研究所工作人员 告诉记者,初步判断该古墓所属年代为

招标公告 因工作需要,现将四川欣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洁外

包服务项目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现将相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招标人:四川欣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四川欣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洁 外包服务项目

三、实施地点:1、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 2、成都市锦江区武成大街39号

3、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108号T区2栋

4、成都市锦江区梓潼桥正街58号

5、成都市锦江区天涯石东街10号川报锦苑 6、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88号

四、招标范围及服务期限

1.范围:四川欣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服务的四川传媒 大厦、集团员工文化活动中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 都武成大街证券营业部、青羊工业总部基地T区2栋,川报 锦苑、四川根川博物馆、川根印务公司、总面积为129971.28 平米,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所列范围及要求。

2.服务期限: 本项目整体服务期限为3年, 自 2025年12月1日起至2028年11月30日止。按年度 签订合同,采购人每年对服务单位进行履约评审,合 格者续签,不合格者终止合作。

五、资金来源:自筹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保洁或物业服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至少具有2个2021年以来承接的物业保洁单 项面积不少于8万平米月同一个单项累积服务年限 在1年及以上的业绩(同一业主,续签算一个),需提 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诵知书。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2024年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且财 务状况无亏损。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两种 方式之一,需准备的材料如下: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3、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注:(1)以上材料均需加盖鲜章;(2)若为经独立 法人资格授权合法登记注册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则 上述第2项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负责人身份证明、 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若采用线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以上材料均提 交PDF扫描件,合并一个PDF文件发送至招标人指 定邮箱:wangyuyang@qq.com,经招标人审核合格 后,向投标人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

若采用现场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收取以上全部 纸质材料,并核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经招标人审 核合格后,向投标人发放纸质版招标文件。

八、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30日-2025年11月5日(工 作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点-18:00);

地点: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日报 报业集团12楼B区集团总经办。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0日上午 10:00。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收,不 接受邮寄、电子邮件、传真等投标。

投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 号四川日报报业大厦12楼B区集团总经办。

十、公告发布平台:华西都市报、消费质量报

十一、公告期限: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及异议受理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86968222。

招标文件咨询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 四川欣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四川封面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对"舆情系统 和数据服务采购"项目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标,欢迎 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一、招标内容

舆情系统和数据服务采购。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之内。

二、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477880元(含税)。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材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 录(提供承诺函或2024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 5、参加本次招标活 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 采购网"网站中任一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 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或截图;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两种 方式之一,需准备的材料如下:

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3.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注:(1)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2)若为经独立 法人授权合法登记注册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则上述 第2项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 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若采用线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以上材料均提 交PDF格式原件扫描件,一并发送至招标人指定邮 箱:1143733503@qq.com, 经招标人审核合格后, 向 投标人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

若采用现场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收取以上全部 纸质材料,并核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经招标人审 核合格后,向投标人发放纸质版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24日---10月30日(每个工

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地点: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传媒 大厦10楼A区行政人力部。

五、投标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3日17: 00.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红星路二段70号四 川日报报业集团封面科技行政人力部(四川传媒大厦 10楼A区)。

六、发布形式

本投标邀请在封面新闻APP、华西都市报以公告 形式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及异议受理联系人:尹老师,

联系电话:028-86969088。 招标文件咨询联系人: 厉老师, 联系电话: 18628002807。

异议受理地址: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 四川传媒大厦10楼A区。

四川封面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23日